

紫金县水利水电工程服务中心

服务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紫金县殡仪馆建设项目等 8 个政府投资类
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公开选取单位：紫金县水利水电工程服务中心

日期：2026 年 7 月 10 日



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服务单位资格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等相关内容。
2. 已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类)。
3. 近3年无重大违法违纪行为，未被列入失信名单，信誉良好。
4. 不接受联合体报价，禁止分包、转包。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紫金县殡仪馆建设项目等8个政府投资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2. 公开选取单位：紫金县水利水电工程服务中心
3. 项目地点：紫金县
4. 项目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七条，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应当验收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为此，我局筛选出满足验收条件的8个政府投资类项目（紫金县殡仪馆建设项目、紫金县千家寨生态休闲公园主入口广场及配套道路工程项目、紫金县苏区革命旧遗址整体提升项目、紫金县凤安镇石龙旅游公路工程、紫金县九年一贯制实验学校建设项目、中共紫金县委党校培训大楼建设项目、黄塘镇锦口村黄屋嶂滑坡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项目、紫金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蓝塘圩镇扩网工程[工业园区]），委托第三方开展紫金县殡仪

馆建设项目等 8 个政府投资类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三、服务内容和选取方式

1. 服务内容

根据 8 个政府投资类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的内容指出在竣工验收和投入使用前，必须做好自主验收工作，提交符合规范要求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服务要求

满足国家和水利部规程规范及广东省水利厅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服务时间：签订合同后 3 个月内完成全部验收工作并报送相关正式验收报告。

3. 提交成果

提交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成果及相关资料一式八份。电子文件中的文字为 WORD 格式、图形为 PDF 或 CAD 格式，并应使用光盘和 U 盘分别贮存。

4.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四、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紫金县。

2. 合同履行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B/T22490-2025）、《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

等国家和行业的相关规程规范及文件要求。

五、项目服务费及付款方式

1. 本项目费用以财政评审价和县政府复函的 240000 元为最高限价，报价方式采用下浮率。上述的费用，包括中选单位为完成本项目规定的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含公开选取配合、现场的配合等工作的劳务、管理、住宿、临时办公、材料、保险、利润、税金、报告成果编制（含文稿编制、修改及印刷）、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不论其在公开选取文件中是否有提及。

2. 付款方式：

（1）定金或预付款

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承包人可申请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20% 作为预付款（定金）。

（2）中期支付

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后，支付至该项目县政府审定的财审价的 60%。

（3）最终支付

项目成果经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等备案后，支付至该项目县政府审定的财审价的 100%。

注：付款前中选单位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因公开选取单位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公开选取单位在上述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公开选取单位

已经按期支付。

3. 公开选取单位不承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中选单位造成的任何损失。

六、服务承诺

为确保服务质量及与公开选取单位沟通联络，中选单位须向公开选取单位报送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及其服务项目组成员名单，以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内的服务业务。中选单位在责任期内，应当履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七、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将中选单位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由于中选单位原因，导致履行服务不到位，严重失职等给公开选取单位带来不应有的损失。

八、其他要求

1. 公开选取单位提供已有的资料，其余所需的基础资料，由中选单位自行调查，或参考周边同类项目进行研究。

2. 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他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3. 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

4. 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5.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九、解决争议方式

1. 服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政策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